

建设项目噪声、固废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评价报告表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目 录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二、验收监测依据	1
三、验收评价标准	2
四、生产工艺	2
五、环保工程概况	3
六、验收监测内容	4
七、监测方法及质量保证	4
八、监测工况	5
九、监测结果与评价	5
十、环保管理检查	6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	6
十二、建议	7

五、环境工程概况

1、噪声治理

于隔声罩及噪声屏障，隔声或消声器设备保护。

三是降噪措施：影响各理市周，为规范噪声限值，有噪声设备运行管理，噪声值在范围内达标。

2、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如下表所示。

表 5-1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吨/年	来源	处理措施		处置方式
				处理	去向	
1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外运
2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外运
3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外运
4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外运
5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外运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如下表所示。表 5-1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表 5-1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表 5-1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表 5-1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表 5-1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

表 5-2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吨/年	来源	处理措施	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2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3	废包装材料	100	生产	收集	100

1	6. 监测点	监测点 = 监测点	监测点 = 监测点
---	--------	-----------	-----------

六、监测点设置

监测点设置如图 6-1。

图 6-1 监测点设置

监测点	监测位置 (m)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01	1. 监测点	1. 监测点	1. 监测点
02	2. 监测点	2. 监测点	2. 监测点
03	3. 监测点	3. 监测点	3. 监测点
04	4. 监测点	4. 监测点	4. 监测点

图 6-1 监测点设置示意图



图 6-1 监测点设置示意图

七、监测方法及质量保证

1. 监测方法及质量保证

表 7-1 检测数据表

检测	检测项目	检测数据
检测	检测项目 1	检测数据 1
	检测项目 2	检测数据 2

2. 检测数据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数据 6

1.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数据 6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数据 6

表 7-2 检测数据表

检测项目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项目 1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项目 2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1. 检测数据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数据 6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数据 6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表 8-1 检测数据表

检测项目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项目 1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项目 2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检测项目 3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1. 检测数据

检测数据 1 检测数据 2 检测数据 3 检测数据 4 检测数据 5

表 9-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主要噪声源	等效连续声级 Leq(dB(A))	
			5月19日	5月30日
01	厂界南	机械、交通	50.8	58.4
02	厂界西	机械、交通	62.0	60.6
03	厂界东	机械	51.0	58.8

图 9-2 厂址噪声监测结果示意图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主要噪声源	等效连续声级 Leq(dB(A))	
			5月19日	5月30日
04	厂界南面 噪声点	机械、交通	55.1	56.2

图 9-3 厂址噪声示意图

注：1. 监测时间：2018年5月19日、2018年5月30日

表 10-1 厂址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	监测点	监测情况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厂界南面 噪声点	监测结果：PM ₁₀ 浓度为 0.15mg/m ³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 PM _{2.5}	厂界南面 噪声点	监测结果：PM _{2.5} 浓度为 0.08mg/m ³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 SO ₂	厂界南面 噪声点	监测结果：SO ₂ 浓度为 10μg/m ³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2011年12月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内容	项目时间	项目预算	项目进度	项目备注
项目一	项目一地点	项目一内容	项目一时间	项目一预算	项目一进度	项目一备注
项目二	项目二地点	项目二内容	项目二时间	项目二预算	项目二进度	项目二备注
项目三	项目三地点	项目三内容	项目三时间	项目三预算	项目三进度	项目三备注
项目四	项目四地点	项目四内容	项目四时间	项目四预算	项目四进度	项目四备注
项目五	项目五地点	项目五内容	项目五时间	项目五预算	项目五进度	项目五备注
项目六	项目六地点	项目六内容	项目六时间	项目六预算	项目六进度	项目六备注
项目七	项目七地点	项目七内容	项目七时间	项目七预算	项目七进度	项目七备注
项目八	项目八地点	项目八内容	项目八时间	项目八预算	项目八进度	项目八备注
项目九	项目九地点	项目九内容	项目九时间	项目九预算	项目九进度	项目九备注
项目十	项目十地点	项目十内容	项目十时间	项目十预算	项目十进度	项目十备注

[illegible]

(三)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本项目配备导热油炉一台，以生物源成型压缩颗粒作为燃料。废气排放执行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中的相应标准。自设排气。供热条件后，锅炉经燃燃后，改用天然气或集中供热。设除尘及废气处理工艺，中速废气排放标准执行 GB13271-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国二级标准”。

(四)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运输车辆噪声，改善降噪设备措施。噪声、减振等措施。各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

(五)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废应参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合理处置。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危险废物暂存间应设置防雨、防风、防晒、防渗措施。危险废物暂存间应设置防雨、防风、防晒、防渗措施。

(六)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控制在环评申报的范围内。

(七) 加强项目运行期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各类环境事故。

(八) 加强项目运行期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各类环境事故。

(九) 加强项目运行期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各类环境事故。

(十) 加强项目运行期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范制度，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发生各类环境事故。

湖州南浔区环境保护局
2015年12月8日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 批复
抄 送：湖州南浔区环境保护大队
湖州南浔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5年12月8日印发

生活垃圾清运合同

甲方：湖州南太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湖州南太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接甲方生活垃圾清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清运范围：乙方负责清运甲方位于湖州南太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生活垃圾。

三、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生活垃圾运至指定场所，不得随意倾倒。

四、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及时性，不得延误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五、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安全性，不得发生安全事故。

六、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环保性，不得污染环境。

七、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质量，不得出现垃圾遗漏。

八、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效率，不得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九、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及时性，不得延误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十、乙方应保证清运工作的安全性，不得发生安全事故。

甲方代表：[Signature]

乙方代表：[Signature]

甲方代表：[Signature]

2018 年 1 月 1 日

湖州南太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一般固废产生量及去向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产生的一般固废（废旧包装）产生量为 2t/a，一般固废（次品）产生量为 100t/a。本公司收集后退回供货单位：浙江安吉山川纸业有限公司，由供货单位负责进行回收。

单位：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浙江安吉山川纸业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6日



18111205225#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管 理 号 字 号 : 102/2 001 00-0120058

项目名称: 盐 产 品 统 计 2000 号 批 准 行 动 计 划
 委托单位: 湖州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办 公 室
 受理单位: 湖州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办 公 室
 检测日期: 2000 年 10 月 10 日

湖州 市 政 府 办 公 室 办 公 室

二 0 〇 〇 年 十 月 十 日



本公司声明

- 一、本微报为本公司“实验检测委员会”成员单位。
- 二、本微报不得有涂改、增删或模糊印迹等任何内容。
- 三、本微报为编制人、校对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盖章。
- 四、本微报在本公司内可耻耻，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经同意复制本微报，
即为本微报的合法使用。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
五、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六、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七、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八、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九、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十、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本微报的使用者应遵守本微报的使用规定，不得私自复制或传播。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ZXHEHTD100956

委托方: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采样检测时间: 2019年07月29日-30日
 采样地点: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详见表4和附图1-3
 采样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 检测方法、根据设备规格

设备名称	设备规格	检测方法	检测标准
噪声计	0101000000000000	GB12348-2008	GB12348-2008
声级计	0101000000000000	GB12348-2008	GB12348-2008
噪声计	0101000000000000	GB12348-2008	GB12348-2008
声级计	0101000000000000	GB12348-2008	GB12348-2008

表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标准内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表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等效声级 (dB(A))	排放标准
1类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
2类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
3类	6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
4类	7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表1

湖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新鸿XJ001(2023)050

表 4 环境检测点位说明 (具体布点图详见附件 4)

检测编号	检测名称
01	厂界东
02	厂界南
03	厂界西
04	厂界北

表 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位置	主要噪声源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2023.08.10	08:00	厂界东	注塑机	昼间	65	55
	12:00	厂界东	注塑机	昼间	68	58
	18:00	厂界东	注塑机	昼间	70	60
	22:00	厂界东	注塑机	夜间	55	45
2023.08.11	08:00	厂界南	注塑机	昼间	62	52
	12:00	厂界南	注塑机	昼间	65	55
	18:00	厂界南	注塑机	昼间	67	57
	22:00	厂界南	注塑机	夜间	52	42

表 6 区域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位置	主要噪声源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L_{eq}
2023.08.10	08:00	厂界东南侧交警	机群 交通	昼间	昼间	65
2023.08.10	08:00	厂界东南侧交警	机群 交通	昼间	夜间	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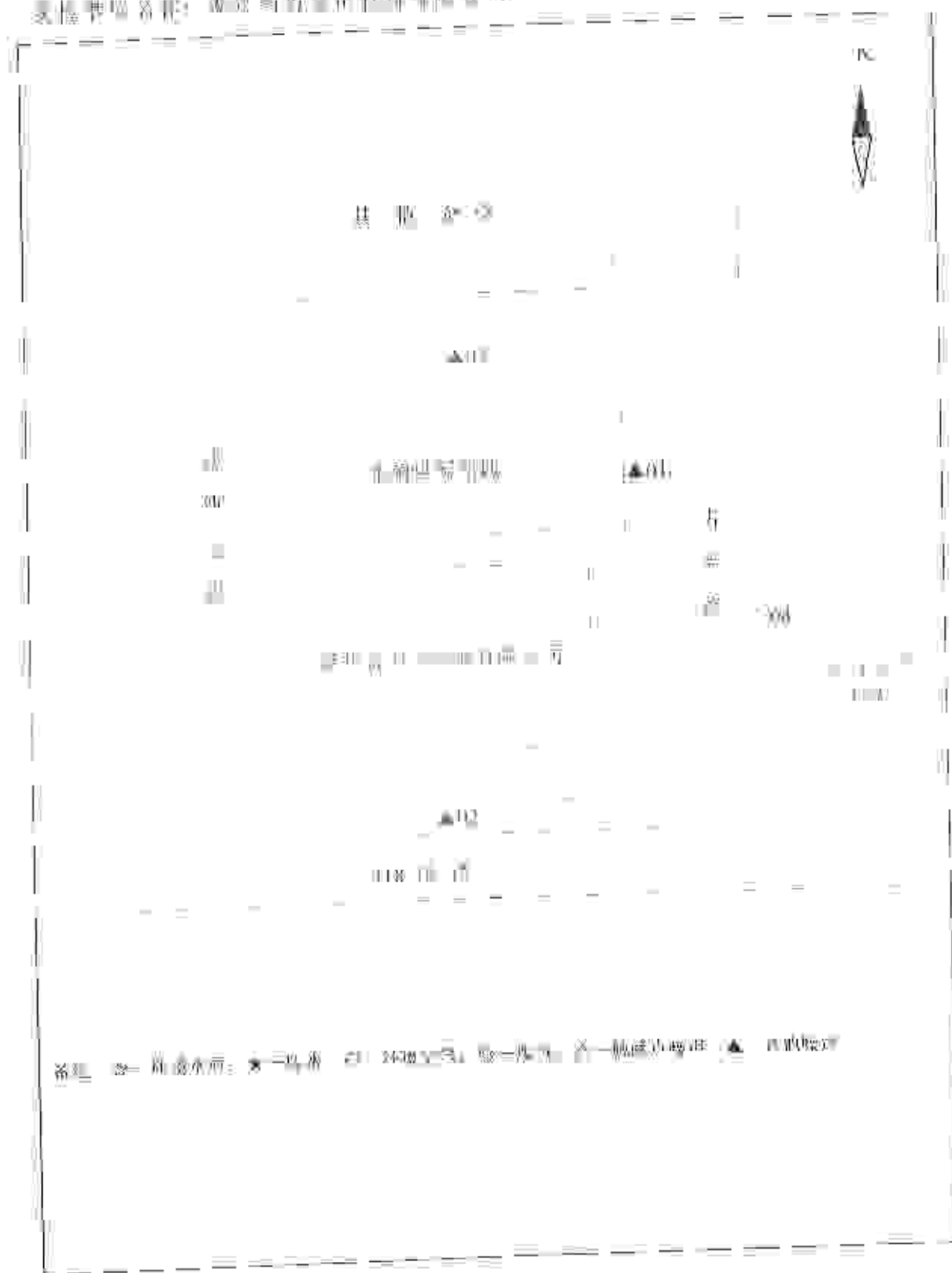
检验检测结果:

1.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东、厂界南、厂界北检测点的企业边界环境噪声符合



环境检测点分布示意图

表揚表揚各批： 2022 年 12 月 10 日 10 時 00 分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会议地点：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时间

会议时间

2019年12月12日

参会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王经理

湖州高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8706720588

王经理

浙江同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3616720127

35354726003710

王经理

湖州中一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8706720127

15823700000

王经理

湖州中一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3616720127

15823700000

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木丝纸 600 万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噪声、固废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12 日，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木丝纸 600 万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经监测，该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验收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建设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木丝纸 600 万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湖州南浔经济开发区南浔镇南浔村 8 号		
建设规模	占地面积 10000 平方米		
设计建设规模	年产木丝纸 600 万张		
实际生产规模	年产木丝纸 600 万张		
主要生产设备	木丝纸生产线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编制时间	2018 年 11 月	环评报告编制时间	2018 年 11 月
环评报告编制时间	2018 年 11 月	环评报告编制时间	2018 年 11 月
总投资概算	10000 万元	实际投资	10000 万元
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000 万元
生产时间	300 天	生产时间	300 天

二、主要建设情况

该项目建设符合《湖州海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木丝纸 600 万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气治理

二、按各學期課程表，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各學期，分別編製各學期課程表，並按各學期課程表，分別編製各學期課程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llegible]
$$\mathbb{R}^n \ni x \mapsto \sum_{i=1}^n x_i^2 = \|x\|^2 \in \mathbb{R}$$
[illegible]

Figure 3. The effect of the initial concentration of the monomer on the polymerization of α -methylstyrene initiated by BuLi in THF at -78°C .

[illegible]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而後開測地盤，圖此上界者，戶部所「奉」山川圖也。此圖係由「奉天」省城所繪。

